

臺中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度人員招募第二次公開延攬試題

科目名稱

行車規劃實務

類科代碼
甄試類科

A01 控制工程師(行控類)

【作答注意事項】

1. 科目總分為 100 分，以下題目應全部作答。
2. 作答時不必抄題目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，用藍（黑）色原子筆橫向書寫於答案卷上。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3. 答案卷請勿註記其他記號（如姓名、准考證號碼）。
4. 試題請隨答案卷繳回。

一、行控中心控制室依其專業分工而有不同席位之分，請列出有哪些席位？（20 分）

二、捷運建設中的機電系統，共可分為六大子系統，如電聯車系統即其一。請寫出其他五項機電系統的子系統。（25 分）

三、人員進入以第三軌供電之軌道區作業，需執行個人及作業安全之防護（假設已取得可下軌道授權碼），以下為應作業相關步驟，請依正確步驟順序排列。（25 分）

(A) 確認 ETS 燈號（第三軌斷電狀態）

(B) 按壓 ETS 按鈕並掛鎖

(C) 驗電

(D) 架設短路夾

(E) 著個人安全裝備

四、大眾捷運系統營運機構應於開始營業前，依安全、快速、舒適三層面訂定服務指標，報請地方主管機關核轉中央主管機關備查，變更時亦同。各層面服務指標例如安全指標「犯罪率」、快速指標「速率」、舒適指標「噪音」，各層面請再各列舉至少二項。（30 分）